

2014年度甘孜州党政领导班子履行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情况

典当行告诉您 怎样鉴别真假石榴石

14%;立案 233 件,同比增长 133.33%;结案 228 件,同比增长 142.55%;给予党纪政纪处分 224 人,同比增长 98.23%。全州检察机关共立案查处职务犯罪案件 26 件 28 人,涉案金额 708.42 万元。其中,涉及大要案件 25 件 27 人;查办贿赂案件 9 件 9 人;有罪判决 10 件 18 人。

(四)有力遏制损害群众利益的突出问题。加强对灾后重建资金管理使用情况的监督检查,发现问题 42 个,提出整改意见 13 条;开展“全州食品药品专项整治亮剑行动”和“食品药品安全宣传周活动”,全州共立案 242 件,结案 210 件,罚款 288.46 万元,没收款项(货物)219.74 万元;开展社会救助专项整治,切实加强社会救助规范化管理,复核低保 27.6348 万人,清退 2.1142 万人,新增低保 2.1402 万人,查处“人情保”17 起;加强对扶贫资金管理使用情况的监督检查,对 6 县 17 个在建扶贫资金项目进行检查,涉及资金 5915.95 万元,查处暗箱操作“专项扶贫资金”支出问题 1 件 1 人,给予党纪政纪处分 1 人;查处在落实惠民政策中优亲厚友、以权谋私问题 8 件 8 人;查纠侵占挪用各种补助资金 79 万余元。

(五)进一步深化反腐倡廉宣传教育。树立“正说、早说、善说、敢说”的理念,扎实抓好反腐倡廉宣传工作。建立甘孜州反腐倡廉宣传教育联席会议制度,畅通与群众直接沟通的渠道,搭建“连心桥”。全力打造“雪域卫士”廉政品牌,形成“网站、杂志、电视、报刊、短信”五位一体的宣教平台,刊发反腐倡廉新闻报道 500 余篇,网站发布信息 300 余条,发放警示教育光盘 500 余张,其它相关资料 5000 余份;建立舆情管理机制,建立网络舆情队伍,确定反腐倡廉新闻通讯员、网评员 62 人,组织开展网评活动 5 次,转贴 200 余次,撰写网评文章 52 篇;开展“甘孜在我心中·我为甘孜树清风”首届廉政文化作品征集,收集书画、摄影作品 270 件,5 件作品受到省纪委监察厅表彰,近 4 万名党员干部群众主动接受廉政教育和警示教育;深入推进廉政文化“八进”活动,新建州县廉政教育示范点 10 个;开展“现身说法”“廉政教育大讲堂”等各类廉政教育活动 200 多场,2 万余人(次)受教育;制作并播放“雪域卫士”专题节目 6 期。在甘孜监狱警示教育基地开展州管干部任前廉政谈话,接受职务犯罪人员现身说法,发送“廉政红包”等方式强化廉政教育效果。开展“开门大接访”活动 4 次,接待来访群众 3300 多人(次),制作宣传展板 40 余幅,发放宣传资料 8000 多份,现场受理信访事项 100 件,全部按程序及时办结。

(六)切实加强纪检监察队伍建设。在全州纪检监察系统开展深化“三项建设”推动“三转”工作,细化工作措施 71 条,实行推进工作台账管理、季度通报制度,建立领导班子成员定期联系、片片督导制度。督促 4 个县纪委监委机关落实行政编制 24 名;调整补充纪检监察干部 90 人(次),其中提拔 11 人(次),调出纪检监察系统 16 人(次);全州纪检监察机关牵头或参与的议事协调机构由 1199 个精简至 284 个,州纪委监委局机关牵头或参与的议事协调机构由 126 个精简至 29 个;调整州纪委监委内设机构,新增设纪检监察干部监督室、第五纪检监察室,执纪监督机构达 10 个,执纪监督力量占 71%;为聚焦主责主业,强化执纪监督奠定坚实的

的组织基础。尽管我州党风廉政建设取得了一定成效,但离省委、省政府和省纪委监察厅的要求还有一定差距,离全州人民的期盼还有一定差距。2015 年,我们将进一步强化党风廉政建设“两个责任”,以更加坚定的信心,更加有力的举措,深入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与全州人民群众一道,共同捍卫甘孜荣誉、捍卫甘孜形象、捍卫甘孜未来!

要充分发挥科研院所的智力优势,积极引导和支持其参与重大问题研究和规划编制工作,吸收各方面的研究成果;要坚持正确的舆论导向,广泛宣传“十三五”规划的意义和作用,扩大社会影响力。州府联系副秘书长、州府相关部门负责人在康定主会场参加会议。各县县长、副县长,海螺沟景区管理局、亚丁景区管理局负责人,各县有关单位负责人在各分会场参加会议。

首要任务来抓,不断深化认识,积极主动作为,强力推进“两个责任”落实。

(一)认真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两个责任”。研究制定《2014 年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实施意见》及任务分工,把 2014 年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任务分解为 7 个大项、23 个小项,分别由 15 名州委、州政府领导和 30 个牵头部门、45 个责任单位承办。州委常委会研究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 16 次,州政府常务会议研究廉政建设和行政监察工作 11 次。州委书记胡昌升同志出席州纪委十届四次全会并对 2014 年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提出明确要求。州委专门召开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两个责任”工作会议,州委书记胡昌升同志就落实“两个责任”进行全面安排部署,提出工作要求,并公开承诺“做全州落实‘两个责任’的表率”。州委副书记、州府州长益西达瓦同志承诺“落实‘两个责任’,从我做起,向我监督”。一年来,胡昌升同志处理各类来信来访 414 件,对 27 件反腐倡廉重大问题作出重要批示。益西达瓦同志多次专门听取行政监察工作汇报,处理各类来信来访 516 件(次),对 14 件(次)反腐倡廉重大问题作出重要批示。州委州政府班子其他成员认真履行“一岗双责”,切实抓好分管范围内党风廉政建设。研究制定《关于落实党风廉政建设党委主体责任和纪委监督责任的实施意见》,在省委《意见》的基础上,进一步明确了党组织主要负责人、领导班子成员以及纪检监察机构“两个责任”的 26 项具体内容和 9 项具体工作措施。州纪委书记和副书记先后对 18 个县和 85 个州级部门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两个责任”进行宣讲,全州 2300 余名副科级以上干部参加宣讲大会;对县委书记、县长(代理县长)、纪委书记(纪检组长)和州级部门“一把手”等 184 人就“两个责任”进行约谈、签订履行主体责任和监管责任承诺书,进一步推动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和监管责任的落实。对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进行专项调研、监督检查,对督查中发现的问题,责令限期整改。省委督查组对我州落实“两个责任”给予了充分肯定,认为我州思想认识到位、组织领导有力、思路明确清晰、工作举措扎实、阶段性成效明显。

(二)健全完善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切实贯彻《落实中央巡视工作建设《工作规划》和省委《实施细则》》与党委、政府中心工作同部署、同落实、同检查。及时研究制定惩防体系建设工作计划,目标要求和具体措施,制定《甘孜州建立健全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 2013—2017 年实施方案任务分工》,把惩防体系工作任务逐项进行责任分解,明确了州委州政府责任领导、牵头部门、协办单位责任,各级各部门建立了完善了 2013—2017 惩防体系建设工作推进台账。严格贯彻执行“三早”“三卡”预警机制,进一步建立健全廉政风险防控机制,切实做到预防腐败关口前移。确立“三级”述责述廉制度,加强政治纪律教育维护社会和谐稳定机制两个预防腐败创新项目,确定 7 个单位分层推进创新项目建设,研究制定《甘孜州各县和州级部门党政主要负责人向州纪委常委会述责述廉工作实施办法(试行)》,年底组织实施。

(三)始终保持惩治腐败的高压态势。健全腐败案件揭露查处机制,强化反腐败协调小组的作用,进一步增强查办案件合力,畅通来信来访、12388 举报电话、绿色邮政等渠道,建立纪检监察机关远程信访接待系统。全州纪检监察机关受理信访举报 793 件(次),同比增长 40.6%;初步核实违纪线索 317 件,同比增长 91.6%。

坚持把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两个责任”作为

题 9650 个,为困难群众送去现金(物资折价)2773.79 万元。42 名州级领导、153 名州级部门(直属单位)、768 名州县领导和 922 名县乡级部门负责人联系 532 座寺庙教堂,入寺走访谈心 21579 人(次),解决困难问题 395 个。启动“州级机关爱心爸妈志愿者服务队进社区”送温暖主题活动和“亲情农家餐——关爱孤儿儿童助成长”主题活动,3000 余名“爱心爸爸妈妈”到社区居民家中关心关爱孤儿儿童。开展各类主题活动 7180 余场,典型宣讲 3650 余场、“1+N”宣讲 8030 场,读报活动 5400 多场(次)、“法律七进”活动 1 万多场(次),增强群众法治观念。抓实基层党组织“分级亮牌”活动,着力提升执政履职能力,加强服务型党组织建设,开展“双报到”和党员志愿者活动,808 个机关支部、8940 名机关党员开展“双报到”组团式志愿服务,全力推进联系服务群众“最后一公里”。累计完成投资 38.48 亿元,完成农村 C 级危房改造 2987 户,棚户区改造 3500 户,城镇公租房建设 1125 套,实施地质灾害避让搬迁 776 户,新建饮水工程 104 处,完成通乡油路路基 295.9 公里,通村公路 444.7 公里,各项民生工程正稳步推进。

(三)以夯实基层基础为重点,着力推进基层党风廉政建设。采取专题讲座、集中培训、以会代训等形式,深入学习贯彻《农村基层干部廉洁履行职责若干规定(试行)》,加强反腐倡廉教育培训;深化“勤廉双优”争创活动,加强对农村基层党员干部的教育、管理和监督,进一步规范行为,促进作风转变。开展农村基层干部反腐倡廉教育培训 1118 场(次),培训干部 3 万余人(次)、“勤廉双述”4821 人、评议村干部 3751 人。认真贯彻落实《关于建立村务监督委员会制度的意见》,2679 个村全面建立村务监督委员会,民主管理和民主监督水平不断提高。加强农村集体“三资”管理,深入开展清产核资工作;全面推行会计委托代理服务,夯实农村集体“三资”管理工作基础。加强对强农惠农政策落实、扶贫开发、耕地保护和农村土地利益管理制度执行等方面的监督检查,切实解决损害群众利益的突出问题,以护大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为重点,有序推进党务公开工作,突出对各级党组织和领导干部在人事、财政、物权运行过程中的公开,全州 4909 个基层党组织全面实行党务公开,公开各类事项 2 万余项(次),公开覆盖率达 100%。

(四)以提升行政效能为重点,着力确保权力规范运行。规范行政权力运行,认真贯彻《甘孜州行政效能告诫办法》,有序推进行政权力依法规范运行平台和电子监察平台建设,加强对行政权力依法规范公开运行平台建设中监察点、风险点、风险点设置的指导、审核。州级各行政权力运行平台处罚、强制等 7 类权力事项共 5635 项,各行政权力部门填报行政事项数据 5600 余条。审核风险点、监察点共 5783 个,督促 10 余个单位对 1378 项权力运行事项进行修改完善,力争年底全面建成开通行政权力依法规范公开运行平台和电子监察平台。制发优化发展环境效能“三卡”,干事创业的发展环境不断向好;加强纪检监察,重点整治“不花钱、不请客、不送礼就不办事”问题,着力纠正不作为、乱作为、慢作为等问题,查处“吃拿卡要”问题 4 件 4 人,给予党纪政纪处分 4 人。开展“庸、懒、散”治理专项监察 71 次,提出整改措施 57 条,纠正问题 49 个,查处“庸懒散拖”问题 75 件 75 人,给予党纪政纪处分 75 人;开展政务公开等内容的其它效能监察 27 次,提出整改措施 127 条。受理行政效能投诉电话反映问题 9 件,办结 9 件。

三、惩防并举,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两个责任”作为

规范行政权力运行,认真贯彻《甘孜州行政效能告诫办法》,有序推进行政权力依法规范运行平台和电子监察平台建设,加强对行政权力依法规范公开运行平台建设中监察点、风险点、风险点设置的指导、审核。州级各行政权力运行平台处罚、强制等 7 类权力事项共 5635 项,各行政权力部门填报行政事项数据 5600 余条。审核风险点、监察点共 5783 个,督促 10 余个单位对 1378 项权力运行事项进行修改完善,力争年底全面建成开通行政权力依法规范公开运行平台和电子监察平台。制发优化发展环境效能“三卡”,干事创业的发展环境不断向好;加强纪检监察,重点整治“不花钱、不请客、不送礼就不办事”问题,着力纠正不作为、乱作为、慢作为等问题,查处“吃拿卡要”问题 4 件 4 人,给予党纪政纪处分 4 人。开展“庸、懒、散”治理专项监察 71 次,提出整改措施 57 条,纠正问题 49 个,查处“庸懒散拖”问题 75 件 75 人,给予党纪政纪处分 75 人;开展政务公开等内容的其它效能监察 27 次,提出整改措施 127 条。受理行政效能投诉电话反映问题 9 件,办结 9 件。

三、惩防并举,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两个责任”作为

坚持把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两个责任”作为

偶子女均已移居国(境)外的国家工作人员加强管理的暂行规定》,严格执行《关于禁止国家工作人员大摆宴席的纪律规定》,1653 名县(处)级以上干部主动报告个人有关事项,审批县(处)级领导干部个人重大事项报告 33 人(次),12 名干部主动上交各类违规款项 24.8024 万元。严格执行领导干部述职述廉、诫勉谈话、函询等制度。全州各级纪检监察机关负责人同下级党政主要负责人谈话 668 人(次),开展任前谈话 323 人(次),领导干部述职述廉 2487 人。开展重大事项报告综合分析和对策研究,实行领导干部廉政档案系统管理。对 263 名拟提任人选,684 个拟表彰先进个人和个人提出党风廉政建设意见,暂缓提拔 3 人,否决表彰对象 4 人。

二、正风肃纪,推动干部队伍作风明显转变

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省委省政府“十项规定”等精神,强化措施,突出重点,深入排查和整治“四风”问题,扎实推进正风肃纪工作,确保干部作风切实转变。

(一)以落实八项规定为重点,着力推进正风肃纪

一是制定方案,明确责任。州委切实履行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先后 6 次召开常委会议、专题会议,研究部署正风肃纪相关工作。及时研究制定《甘孜州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正风肃纪专项整治工作方案》、《关于深化正风肃纪工作切实解决“四风”突出问题的通知》和《甘孜州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正风肃纪“9+10”工作方案》,在坚持抓好省委 9 项规定动作基础上,将文风会风学风、公车私用私驾、公职人员参与赌博敛财等 10 个方面整治工作作为自选动作,重点进行专项整治。将工作任务分解到 7 名州委州政府领导、12 个牵头部门和 39 个主办协办单位,做到责任、措施、人员“三落实”。制定《甘孜州正风肃纪牵头部门联席会议制度》,先后召开联席会议 4 次,协调解决相关问题。二是加强督查,形成威慑。先后 4 次对 475 个州县机关单位、214 个乡镇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省委省政府“十项规定”、州委州政府“七项规定”和州委“三个必须七个严禁”等情况进行了暗访督查,责令整改问题 751 个。建立“四风”问题线索排查机制,对顶风违纪、边整边犯的快速严办重处。全州纪检监察机关立案查处涉及“四风”问题案件 186 件,给予党纪政纪处分 155 人。先后 7 次对 70 起 95 人涉及“四风”等问题典型案例进行点名道姓通报曝光。三是立查立改,效果明显。在正风肃纪专项整治工作中,各级各部门走访基层群众 15 万余人(次),征求建议意见 13958 条,制定整改措施 12381 条,干部作风明显转变。54483 名干部职工作出会党员“零持有”报告和承诺;全州压缩会议 22.4%;压缩文件 16.9%;表彰活动减少 45 个,同比减少 44.6%。“一票否决”事项减少 11 项,同比减少 11%;2014 年前三季度“三公”经费支出同比减少 14.81%;会议活动经费同比下降 38.26%;清退超面积办公用房 6963.91 平方米;停建 51222.7 平方米的 9 个楼堂馆所;审批因公出国(境)17 批 25 人(次);清理出 181 名干部在企业兼(任)职,已对 121 名企业兼职干部予以整改;查处“走读”干部 135 人、“吃空饷”干部 43 人,并对相关责任人进行处理。

(二)以群众工作全覆盖为重点,着力抓好民生改善。坚持和完善联系群众、服务群众相关制度,加快推进法治甘孜建设、基层党建等工作落地生根,加强群众工作纪律执行情况监督检查,全力抓好群众工作全覆盖。全州组建结对认亲小分队 16562 个,派出干部职工 11 万余人(次),走访结对亲戚 50 万余户(次),165 万余人(次),收集群众困难诉求 11140 个,帮助解决问题 9650 个,为困难群众送去现金(物资折价)2773.79 万元。42 名州级领导、153 名州级部门(直属单位)、768 名州县领导和 922 名县乡级部门负责人联系 532 座寺庙教堂,入寺走访谈心 21579 人(次),解决困难问题 395 个。启动“州级机关爱心爸妈志愿者服务队进社区”送温暖主题活动和“亲情农家餐——关爱孤儿儿童助成长”主题活动,3000 余名“爱心爸爸妈妈”到社区居民家中关心关爱孤儿儿童。开展各类主题活动 7180 余场,典型宣讲 3650 余场、“1+N”宣讲 8030 场,读报活动 5400 多场(次)、“法律七进”活动 1 万多场(次),增强群众法治观念。抓实基层党组织“分级亮牌”活动,着力提升执政履职能力,加强服务型党组织建设,开展“双报到”和党员志愿者活动,808 个机关支部、8940 名机关党员开展“双报到”组团式志愿服务,全力推进联系服务群众“最后一公里”。累计完成投资 38.48 亿元,完成农村 C 级危房改造 2987 户,棚户区改造 3500 户,城镇公租房建设 1125 套,实施地质灾害避让搬迁 776 户,新建饮水工程 104 处,完成通乡油路路基 295.9 公里,通村公路 444.7 公里,各项民生工程正稳步推进。

(三)以夯实基层基础为重点,着力推进基层党风廉政建设。采取专题讲座、集中培训、以会代训等形式,深入学习贯彻《农村基层干部廉洁履行职责若干规定(试行)》,加强反腐倡廉教育培训;深化“勤廉双优”争创活动,加强对农村基层党员干部的教育、管理和监督,进一步规范行为,促进作风转变。开展农村基层干部反腐倡廉教育培训 1118 场(次),培训干部 3 万余人(次)、“勤廉双述”4821 人、评议村干部 3751 人。认真贯彻落实《关于建立村务监督委员会制度的意见》,2679 个村全面建立村务监督委员会,民主管理和民主监督水平不断提高。加强农村集体“三资”管理,深入开展清产核资工作;全面推行会计委托代理服务,夯实农村集体“三资”管理工作基础。加强对强农惠农政策落实、扶贫开发、耕地保护和农村土地利益管理制度执行等方面的监督检查,切实解决损害群众利益的突出问题,以护大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为重点,有序推进党务公开工作,突出对各级党组织和领导干部在人事、财政、物权运行过程中的公开,全州 4909 个基层党组织全面实行党务公开,公开各类事项 2 万余项(次),公开覆盖率达 100%。

(四)以提升行政效能为重点,着力确保权力规范运行。规范行政权力运行,认真贯彻《甘孜州行政效能告诫办法》,有序推进行政权力依法规范运行平台和电子监察平台建设,加强对行政权力依法规范公开运行平台建设中监察点、风险点、风险点设置的指导、审核。州级各行政权力运行平台处罚、强制等 7 类权力事项共 5635 项,各行政权力部门填报行政事项数据 5600 余条。审核风险点、监察点共 5783 个,督促 10 余个单位对 1378 项权力运行事项进行修改完善,力争年底全面建成开通行政权力依法规范公开运行平台和电子监察平台。制发优化发展环境效能“三卡”,干事创业的发展环境不断向好;加强纪检监察,重点整治“不花钱、不请客、不送礼就不办事”问题,着力纠正不作为、乱作为、慢作为等问题,查处“吃拿卡要”问题 4 件 4 人,给予党纪政纪处分 4 人。开展“庸、懒、散”治理专项监察 71 次,提出整改措施 57 条,纠正问题 49 个,查处“庸懒散拖”问题 75 件 75 人,给予党纪政纪处分 75 人;开展政务公开等内容的其它效能监察 27 次,提出整改措施 127 条。受理行政效能投诉电话反映问题 9 件,办结 9 件。

三、惩防并举,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两个责任”作为

规范行政权力运行,认真贯彻《甘孜州行政效能告诫办法》,有序推进行政权力依法规范运行平台和电子监察平台建设,加强对行政权力依法规范公开运行平台建设中监察点、风险点、风险点设置的指导、审核。州级各行政权力运行平台处罚、强制等 7 类权力事项共 5635 项,各行政权力部门填报行政事项数据 5600 余条。审核风险点、监察点共 5783 个,督促 10 余个单位对 1378 项权力运行事项进行修改完善,力争年底全面建成开通行政权力依法规范公开运行平台和电子监察平台。制发优化发展环境效能“三卡”,干事创业的发展环境不断向好;加强纪检监察,重点整治“不花钱、不请客、不送礼就不办事”问题,着力纠正不作为、乱作为、慢作为等问题,查处“吃拿卡要”问题 4 件 4 人,给予党纪政纪处分 4 人。开展“庸、懒、散”治理专项监察 71 次,提出整改措施 57 条,纠正问题 49 个,查处“庸懒散拖”问题 75 件 75 人,给予党纪政纪处分 75 人;开展政务公开等内容的其它效能监察 27 次,提出整改措施 127 条。受理行政效能投诉电话反映问题 9 件,办结 9 件。

规范行政权力运行,认真贯彻《甘孜州行政效能告诫办法》,有序推进行政权力依法规范运行平台和电子监察平台建设,加强对行政权力依法规范公开运行平台建设中监察点、风险点、风险点设置的指导、审核。州级各行政权力运行平台处罚、强制等 7 类权力事项共 5635 项,各行政权力部门填报行政事项数据 5600 余条。审核风险点、监察点共 5783 个,督促 10 余个单位对 1378 项权力运行事项进行修改完善,力争年底全面建成开通行政权力依法规范公开运行平台和电子监察平台。制发优化发展环境效能“三卡”,干事创业的发展环境不断向好;加强纪检监察,重点整治“不花钱、不请客、不送礼就不办事”问题,着力纠正不作为、乱作为、慢作为等问题,查处“吃拿卡要”问题 4 件 4 人,给予党纪政纪处分 4 人。开展“庸、懒、散”治理专项监察 71 次,提出整改措施 57 条,纠正问题 49 个,查处“庸懒散拖”问题 75 件 75 人,给予党纪政纪处分 75 人;开展政务公开等内容的其它效能监察 27 次,提出整改措施 127 条。受理行政效能投诉电话反映问题 9 件,办结 9 件。

规范行政权力运行,认真贯彻《甘孜州行政效能告诫办法》,有序推进行政权力依法规范运行平台和电子监察平台建设,加强对行政权力依法规范公开运行平台建设中监察点、风险点、风险点设置的指导、审核。州级各行政权力运行平台处罚、强制等 7 类权力事项共 5635 项,各行政权力部门填报行政事项数据 5600 余条。审核风险点、监察点共 5783 个,督促 10 余个单位对 1378 项权力运行事项进行修改完善,力争年底全面建成开通行政权力依法规范公开运行平台和电子监察平台。制发优化发展环境效能“三卡”,干事创业的发展环境不断向好;加强纪检监察,重点整治“不花钱、不请客、不送礼就不办事”问题,着力纠正不作为、乱作为、慢作为等问题,查处“吃拿卡要”问题 4 件 4 人,给予党纪政纪处分 4 人。开展“庸、懒、散”治理专项监察 71 次,提出整改措施 57 条,纠正问题 49 个,查处“庸懒散拖”问题 75 件 75 人,给予党纪政纪处分 75 人;开展政务公开等内容的其它效能监察 27 次,提出整改措施 127 条。受理行政效能投诉电话反映问题 9 件,办结 9 件。

2014 年,甘孜州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十八届中央纪委三次全会和省纪委十届三次全会精神,紧紧围绕全州发展、稳定、民生工作大局,认真履行党风廉政建设“两个责任”,以严明纪律确保政令畅通,以正风肃纪推进群众工作,以惩防并举推进党风廉政建设,扎实推进“五个转变”,实现纪检监察工作由注重业务工作向聚焦中心服务大局转变、由注重制度建立向执行制度并重转变、由注重治标向治本并重转变、由注重监督向接受监督并重转变、由封闭纪检向开放纪检转变,深入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为建设美丽生态和谐幸福新甘孜提供了坚强的纪律和作风保障。

一、严肃纪律,确保各项重大决策部署落地落实

按照中央和省委的统一部署,结合甘孜州实际,我们把进一步增强党员干部的政治意识、规矩意识、纪律意识作为干部队伍建设的首要任务,严肃四项纪律,确保政令畅通,把中央、省、州各项重大决策部署落实到位。

(一)严肃政治纪律。始终把维护党章作为执行政治纪律的首要任务,坚决维护党章的权威性和严肃性。加大对《甘孜州共产党和财政供养(补贴)人员违反政治纪律行为的处理办法(试行)》的宣传教育力度,进一步增强党员干部的政治意识、规矩意识、纪律意识,坚决维护党委权威。针对我州敏感期维稳形势,制定《甘孜州走基层八条纪律》,对全州党员和财政供养(补贴)人员提出“八个一律不准”的政治纪律要求,全州领导干部讲党课 5091 场(次),送下乡 1 万余场(次),切实到“八个一律不准”政治纪律要求宣传到 100%,教育引导广大党员干部强化宗旨意识、法纪意识。制发《甘孜州党员领导干部“八个严守”规定》,全州 190 名党政“一把手”、纪委书记(纪检组长)分别作出承诺。把遵守政治纪律的情况纳入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考核,对发生违反政治纪律行为的县和部门实行“一票否决”,开展遵守政治纪律监督检查 6 次。

(二)严肃组织纪律。督促《党内监督条例(试行)》、“三重一大”集体决策制度的贯彻落实,推动民主决策,促进规范运行,有效压缩权力寻租的空间。进一步提升民生生活质量,切实抓好各级各部门民主生活会的指导督促工作,派员全程指导 18 个县和 83 个州级部门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领导班子专题民主生活会。抓好队伍建设,着力构建干部选拔任用工作监督机制、责任追究机制,增强干部选拔任用工作透明度,防止和纠正选人用人上的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制定《甘孜州乡科级领导干部“带病提拔”选拔任用过程倒查工作方案》,对 6 个县、7 个州级部门 2011 年以来选拔任用情况进行抽查,严肃查处违规用人行为,立案调查用人失察失误 1 件 3 人,函询 1 人,提醒谈话 2 人。

(三)严肃工作纪律。组织 15 个明察暗访督查组,采取“明察暗访、突击突击、走访座谈”等方式,先后 2 次深入 18 个县 504 个机关单位、302 个乡(镇)、291 个村,就群众工作全覆盖、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反分维稳、基层党建、法治甘孜建设、党风廉政建设等重大决策部署贯彻落实情况进行了督查,发现问题 581 个,提出整改意见 300 余条,并发出《问题清单》和整改意见,责令限期整改。以重大投资项目、民生项目、交通三年攻坚项目等为重点,组织或参与中央、省州重大决策部署贯彻落实情况监督检查 12 次,发现问题 687 个,提出整改建议 510 个。完成单位审计 365 个,移送有关部门查处 1 人。

(四)严肃廉政纪律。严格执行领导干部廉洁从政各项规定,认真遵守《甘孜州干部职工“三个必须七个严禁”规定》,全面落实《关于领导干部报告个人有关事项的规定》和《关于对配

纳贤聚才 引领作为 为建设美丽生态和谐幸福新甘孜提供强有力的人才保障

(紧接第一版)要以改进人才管理方式为突破,继续完善人才管理运行机制和国有企事业单位管理制度,积极推进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和人才市场体系建设,充分发挥人才队伍作用,努力开创人才工作新局面。要树立人才资源意识,强化人才投入责任,健全人才工作机制,加大财政投入力度,优化人才发展环境;要继续完善财税政

(紧接第一版)可操作性不强,在实际工作中无法得到落实的规章制度,该废止的要坚决废止;要对照新形势、新任务的要求,对不够完善的制度规定进行完善和补充,解决制度“缺位”的问题;要以改革的精神推进各方面体制机制创新,加快行政审批制度改革、财务制度、公务接待制度、信息公开制度等各项制度建设,形成系统完备、相互配套的制度体系,提高行政效能。

建立健全群众路线常态化长效机制,要紧扣“干部与群众的良性互动”。要以制度来保障干部联系群众、服务群众的能力。要充分尊重群众的意见和建议,最大限度地回应群众的诉求,不要以“多”来定指标,验效果。不要闭门造

在康州级领导,州级相关部门主要负责人,驻康省属行政、企事业单位及州属企业主要负责人,各县委组织部部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局长,海管局、亚管局人才工作负责人在主场参加会议。各县县局级领导,县直各部门、驻州属行政、企事业单位及县属企业主要负责人在分会场参加会议。

健全群众路线常态化长效机制,要紧扣“干部与群众的良性互动”。要以制度来保障干部联系群众、服务群众的能力。要充分尊重群众的意见和建议,最大限度地回应群众的诉求,不要以“多”来定指标,验效果。不要闭门造

健全群众路线常态化长效机制,要紧扣“干部与群众的良性互动”。要以制度来保障干部联系群众、服务群众的能力。要充分尊重群众的意见和建议,最大限度地回应群众的诉求,不要以“多”来定指标,验效果。不要闭门造

健全群众路线常态化长效机制,要紧扣“干部与群众的良性互动”。要以制度来保障干部联系群众、服务群众的能力。要充分尊重群众的意见和建议,最大限度地回应群众的诉求,不要以“多”来定指标,验效果。不要闭门造

用改革的理念和创新的思路扎实做好“十三五”规划编制工作

(上接第一版)益西达瓦要求,要正确掌握“十三五”规划编制的工作方法。一要精心组织,形成合力。各县、州级各部门切实增强责任意识,把思想行动统一到州委、州政府的决策部署上来,形成牵头部门统筹协调、参与部门主动配合、协同推进的工作机制,确保整个规划编制工作有力有序推进。二要加强衔接,上下联动。在编制过程中要加强与国家、省相关部门的衔接,及时掌握上级规划编制方向和动

(上接第一版)这个本科专业截止 2014 年已招收 272 名学生,2014 年招收的我州定向学生 42 名。专门为我州藏族培养具有一定法学知识、藏语基础知识,熟悉我国法律和民族理论与民族政策,能熟练使用藏语,能在政法机关、检察机关、审判机关、仲裁机构和法律服务机构任职的应用型法律人才。这些学生们除了学习法学专业课程外,还设置了《汉藏法律口译技术》、《藏区公证与律师工作概论》、《民族法学》等特色课程。除了学校里的“模拟法庭”外,学校还正在建设“汉藏双语法学实验室”,在校外还有州中级人民法院、州检察院、州公安局等 13 个双语法学实验基地,保障了学生的实践实训需要,让这些定向培养的学生们能够理论联系实际,毕业踏上工作岗位就能上手工作。

做到有所用 培养乐于奉献的人才 在接受记者采访时,四川民族学院 2014 法学藏汉双语专业学生罗志强说:“现在我们藏区缺乏法学人才,更缺乏的是藏汉双语的法学人才,所以现在我们又学法学,又要把它翻译成藏语,课程那些都挺好的。感谢党和政府给了我们这样一个好的机会,所以我想好好把握,回去为家乡做点贡献。”四川民族学院 2014 法学藏汉双语专业学生康拥拉姆说:“当初在高中学校听说四川民族学院有定向招生的时候,我就选择了它,因为我觉得毕业后可以以自己的家乡服务,我们那里是藏区,乡亲们不

为发展提供人才和智力支持

太懂汉语,我可以为他们翻译,把法学法律知识传播给他们,我觉得我很幸福。”

通过在学校的参观和观摩法学藏汉双语学生们的课堂,考察团代表们对定向培养的学生们在学校的情况表示肯定。州委常委吕奕蓉指出,我州定向培养紧缺专业人才的突出优势,要培养思想合格,专业扎实,学以致用,扎根基层,服务康巴,乐于奉献的人才。在办学方向上要与我州经济社会发展紧密结合;定向培养的专业设置要与地方需求紧密结合;师资队伍建设与与服务社会的能力相结合;定向培养要与改革相结合。要进一步完善协调推进机制,建立学生学习、老师授课的竞争激励机制,要更加重视理论和时间结合的模式,管好、办好、培养好已经招收的定向学生。

石榴石早在铜器时代已经成为十分普遍的宝石,石榴石功效颇多,能够促进血液循环,增进活力,起到美容养颜的神奇功效,石榴石也受到许多女性朋友的喜爱。石榴石色彩丰富,主要以红色、黄色、绿色为主,透明至半透明,呈现玻璃光泽至金刚光泽,石榴石可以具有星光效应、变色效应以及猫眼效应。

石榴石主要有铝系列和钙系列,市场上最常见的是镁铝石榴石和钙铝石榴石。石榴石属于中档宝石,但是质优的石榴石仍然可以具有很高的价值。典当行对石榴石的价值评价主要根据颜色、透明度、净度、质量以及切工等方面进行,市民在选购石榴石时也可以依据这几方面选购。绿色的石榴石是价值最高的,纯净无暇,颜色鲜艳,晶莹剔透的石榴石价值也相当高。透明度高的石榴石折光率高、光泽强,颜色多样,是人们非常喜爱的石榴石品种。

市面上石榴石的仿货很少,区分仿品与真品石榴石也非常简单。石榴石的光泽很强,看上去有金属感以至于强光下有朦胧感;石榴石摸起来很舒适很油的感觉。

甘孜州民生典当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 2837111 2837555 15196318111 15196318999